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QDII)
基金主代码	377016
交易代码	3770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10月22日
基金管理人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767,502,680.74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亚太地区证券市场以及在其他证券市场交易的亚太企业,投资市场包括但不限于澳大利亚、韩国、香港、印度及新加坡等区域证券市场(日本除外),分散投资风险并追求基金资产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投资过程中注重各区域市场环境、政经前景分析,并强调公司品质与成长性的结合。首先在亚太地区经济发展格局下,通过自上而下分析,甄别不同国家与地区、行业与板块的投资机会,首先考虑国家与地区的资产配置,决定行业与板块的基本布局,并从中初步筛选出具有国际比较优势的大盘蓝筹公司,同时采取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注重个股成长性指标分析,挖掘拥有更佳成长特性的公司,构建成长型公司股票池。最后通过深入的相对价值评估,形成优化的核心投资组合。在固定收益类投资部分,其资产布局坚持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为资产配置原则,并结合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工具等来制订具体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摩根斯坦利综合亚太指数(不含日本)(MSCI AC Asia Pacific Index ex Japan)。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区域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投资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平衡型基金。由于投资国家与地区市场的分散,风险低于投资单一市场的混合型基金。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会定期评估并在公司网站发布,请投资者关注。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胡迪	郭明
	联系电话	021-38794888	010-66106799
	电子邮箱	services@cifm.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4888	95588
传真		021-20628400	010-66105798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PACIFIC) LIMITED)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mpany
	中文	摩根资产管理(亚太)有限公司	纽约梅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香港中环干诺道中8号遮打大厦21楼	225 Liberty St, New York, New York 10286 USA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干诺道中8号遮打大厦21楼	225 Liberty St, New York, New York 10286 USA
邮政编码		-	-

2.5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ifm.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1,445,441.23
本期利润	459,229,768.8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7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4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81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439,389,462.4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7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6.35%	0.90%	5.51%	0.78%	0.84%	0.12%
过去三个月	1.45%	0.81%	1.83%	0.71%	-0.38%	0.10%
过去六个月	11.11%	0.85%	10.82%	0.76%	0.29%	0.09%
过去一年	-0.39%	1.06%	1.73%	0.95%	-2.12%	0.11%
过去三年	34.38%	0.92%	32.07%	0.80%	2.31%	0.1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3.00%	1.33%	-13.34%	1.35%	-9.66%	-0.02%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摩根斯坦利综合亚太指数(不含日本)(MSCI AC Asia Pacific Index ex Japan)。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7年10月22日至2019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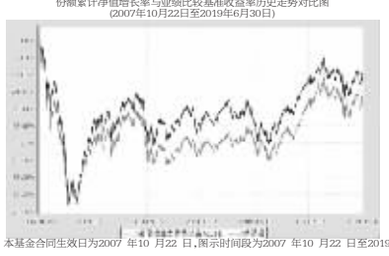

注:(1)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7年10月22日,图示时间段为2007年10月22日至2019年6月30日。

(2) 本基金建仓期自2007年10月22日至2008年4月21日,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04年5月12日正式成立。公司由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2007年10月8日更名为"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与摩根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注册资本为25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上海,截至2019年6月底,公司旗下运作的基金共有六十四只,均为开放式基金,分别是: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上投摩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内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全球景兴市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新兴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健康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智选3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民生需求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纯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天添盈货币市场基金、上投摩根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上投摩根纯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稳进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安全战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叠合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动态多因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智慧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科技前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新兴服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医疗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文体休闲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中国生物医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中国世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上投摩根安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安德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优选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岁岁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安隆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创新商业模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富时发达市场REIT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上投摩根香港精选港股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尚睿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上投摩根安裕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欧洲动力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上投摩根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动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领先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军	本基金基金经理、投资董事	2008-03-08	-	15年(金融领域从业经验26年)	基金经理张军先生,毕业于上海复旦大学。曾担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经理,交易部经理。2004年6月加入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交易部总监、投资经理、基金经理、投资组合管理部总监、投资绩效评估总监、国际投资部总监、组合基金投资部总监,现担任投资董事。2008年3月起担任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2年3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2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全球景兴市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10月起担任上投摩根欧洲动力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自2019年7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
张淑婉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12-16	-	29年	张淑婉女士,台湾大学财务金融研究所MBA,自1987年9月至1989年2月,在东盟成衣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究部专员;自1989年3月至1991年8月,在富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行部专员;自1993年3月至1998年1月,在光华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究部副理;自1998年2月至2006年7月,在摩根士丹利证券投信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自2007年11月至2009年8月,在德意志亚洲投产管理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自2009年9月至2014年6月,在嘉实国际资产管理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自2014年7月至2016年8月,在上投摩根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担任投资总监;自2016年9月起加入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6年12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及上投摩根全球新兴市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12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6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香港精选港股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姓名	在境外投资顾问所任职务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王浩	JF基金区域投资经理兼大中华投资总监	23年	男,美国耶鲁大学荣誉文学士学位,主修经济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经理对个股和投资组合的比例遵循了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限制,基金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和法律法规的要求。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贯彻落实《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流程的各项要求,严格规范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活动,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交易执行和监控分析,以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对于交易所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执行集中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对于银行间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通过对手库控制和交易室询价机制,严格防范对手风险并检查价格公允性;对于申购投资行为,本公司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事前独立申报的价格和数量对交易结果进行公平分配。

报告期内,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比较、对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监控分析,未发现整体公平交易执行出现异常的情况。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通过对交易价格、交易时间、交易方向等的抽样分析,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次数为一次,发生在量化投资组合与主动管理投资组合之间。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5.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的负面因素如主要经济体逐步退出量化宽松,全球流动性收紧趋势下,美国强劲的经济数据,以及美联储超预期加息的判断引发美元走强,强势美元导致新兴市场动荡,叠加中美贸易摩擦及油价的上涨,这些因素在2019年初皆有所改善。美联储多数官员表态暂缓2019年暂停加息,而中国经济指标逐步企稳,固定资产投资和消费数据均稳步复苏,经济有企稳迹象。中美贸易谈判仍然稳步推进,对全球经济有正面的影响,第一季证太市场在中国的带领下强劲反弹,但持续普在5月初提出贸易关税加征的议题,加上对华为的打压,第二季股市迎来回调,尤其是科技股大幅回吐涨幅,东南亚股市反倒有所表现,尤其是几个大选结束的国家如泰国、印度及印尼,选后股市较为强势。二季度美联储的鸽派态度,市场开始有降息预期,美元走弱,新兴市场货币转强,使得股市在6月份有所回升。

亚太优势在上半年表现较业绩基准更佳,超配的印度、印尼及泰国表现较佳。东北亚的科技股则因华为事件而大幅回吐涨幅,其中中国香港、中国台湾及韩国表现不如预期。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QDII)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1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82%。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第三季,我们关注的首先是中美领导人在G20的会谈,中美的贸易纷争能否取得共识而结束;二是美联储的降息时点、幅度,以及对市场情绪的影响;目前各个国家的货币政策走向目前皆属鸽派,各国央行的降息态度非常积极,对整体的资金量有所帮助,美元转弱也让新兴市场的货币转强。但我们更关注的是实体经济是否能够有所回升?进入下半年,科技产品的需求能否提升?我们的态度是谨慎乐观。

目前亚太优势基金的持仓仍然超配在印度、印尼以及泰国,我们标配中国台湾,其他皆为低配,主要因我们觉得中美的贸易谈判可能会反复进行,中国A股仍是今年以来最强市场,我们希望能在第三季下跌中加仓中国港股。我们仍会选择各行业中的竞争力的龙头公司作为投资的标的。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的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由基金会计部负责,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合同的约定,制定了内部控制措施,对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的各个环节和整个流程进行风险控制,目的是保证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基金会计部人员均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和相关工作经历。本公司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并制订有关议事规则。估值委员会成员包括公司管理层、督察长、基金会计、风险管理等方面的负责人以及相关基金经理,所有相关成员均具有丰富的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公司估值委员会对估值事项发表意见,评估基金估值的公允性和合理性。基金经理是估值委员会的重要成员,参加估值委员会会议,参与估值程序和估值技术的讨论。估值委员会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履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据对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6.4.7.1	253,896,310.25	358,927,871.53
结算备付金		22,275,780.06	-
存出保证金		3,092,057.24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4,151,073,113.95	3,820,893,744.79
其中:股票投资		4,151,073,113.95	3,820,893,744.79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23,110.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0,136,453.10	-
应收利息	6.4.7.5	25,375.05	22,621.55
应收股利		12,016,276.07	858,690.46
应收申购款		589,744.70	120,09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9,921,917.06	5,041,418.49
资产总计		4,473,027,027.48	4,185,887,553.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3,194,717.30	4,802,237.60
应付管理人报酬		6,397,009.93	6,499,061.57
应付托管费		1,243,863.05	1,263,706.4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939,923.87	619,385.23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40,242.16	2,099,034.10
其他负债	6.4.7.8	3,321,808.69	372,950.19
负债合计		33,637,565.00	15,656,375.13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6.4.7.9	5,767,502,680.74	6,020,403,720.58
未分配利润	6.4.7.10	-1,328,113,218.26	-1,850,172,542.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39,389,462.48	4,170,231,178.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73,027,027.48	4,185,887,553.56

注:报告截止日2019年0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0.770元,基金份额总额5,767,502,680.74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一、收入		520,069,517.76	-109,552,776.09
1.利息收入		1,084,507.26	579,465.7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084,507.26	579,465.7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8,041,824.73	362,208,118.5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12,919,949.01	313,803,055.23
基金投资收益	6.4.7.13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4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40,961,773.74	48,405,063.3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490,675,210.06	-477,688,293.09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514.65	5,269,639.40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66,461.06	78,293.28
减:二、费用		55,010,532.35	64,209,301.05
1. 管理人报酬		39,212,805.29	45,396,806.28
2. 托管费		7,624,712.14	8,827,157.60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6.4.7.19	7,906,976.44	9,786,896.95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6.4.7.20	266,038.48	198,440.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5,058,985.41	-173,762,077.14
减:所得税费用		5,829,216.58	-6,570,926.56
四、净利润(净号损以"-"号填列)		459,229,768.83	-167,191,150.58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020,403,720.58	-1,850,172,542.15	4,170,231,178.4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59,229,768.83	459,229,768.8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52,901,039.84	62,829,555.06	-190,071,484.7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68,818,497.49	-16,767,109.12	52,051,388.37
2.基金赎回款	-321,719,537.33	79,596,664.18	-242,122,873.1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767,502,680.74	-1,328,113,218.26	4,439,389,462.48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671,385,553.75	-1,336,197,806.90	5,335,187,746.8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67,191,150.58	-167,191,150.5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67,166,376.06	92,533,233.63	-374,633,142.4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0,925,535.81	-8,068,637.59	32,856,898.22
2.基金赎回款	-508,091,911.87	100,601,871.22	-407,490,040.6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204,219,177.69	-1,410,855,723.85	4,793,363,453.8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王大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怡,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璐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名为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第274号《关于同意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和《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29,568,958,773.71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7)第13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07年10月22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9,572,160,439.53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3,201,665.82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纽约银行(后合并重组为纽约梅隆银行),境外投资顾问为JF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2014年中国证监会令第104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上投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5年7月21日公告后更名为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和《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亚太地区证券市场以及在其他证券市场交易的亚太企业。亚太企业主要是指登记注册在亚太地区、在亚太地区证券市场进行交易或其主要业务经营在亚太地区的企业,投资市场为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及其它权益类证券市值占基金资产的60%-100%,现金、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市值占基金资产的0%-40%。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证券包括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普通股、优先股、存托凭证、公募股票基金等。现金、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债券基金、货币基金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金融衍生产品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摩根斯坦利综合亚太指数(不含日本)。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批准报出。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9年上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境内外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3)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4)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6.4.7.2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投摩根")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纽约梅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mpany,"纽约梅隆银行")	境外资产托管人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6.4.8.2关联方报酬

6.4.8.2.1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9,212,805.29	45,396,806.2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265,426.70	6,113,889.12

注:本基金按估值日尚未计提当日管理人报酬及托管费的基金资产净值1.8%的年费率计提日上一估值日(不含上一估值日)至估值日(含估值日)的管理人报酬,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估值日尚未计提当日管理人报酬及托管费的基金资产净值X 1.8% / 当年天数。

6.4.8.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624,712.14	8,827,157.60

注:本基金按估值日尚未计提当日管理人报酬及托管费的基金资产净值0.35%的年费率计提日上一估值日(不含上一估值日)至估值日(含估值日)的托管费,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估值日尚未计提当日管理人报酬及托管费的基金资产净值 X 0.35% / 当年天数。

6.4.8.3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8.4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8.4.2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8.5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106,638,865.69	1,084,507.26	72,646,377.34	579,465.79
纽约梅隆银行	147,257,444.56	-	425,359,422.31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纽约梅隆银行保管,